

親愛的同學們：

本系學士班 106 級(含)以前學生之系應修資訊學分、校資訊基本能力規定如下：

A.系應修資訊學分-2 學分

	共同核心 必修通識	一般通識課程 (四大類科)	體育	學系規定學分				畢業 總學 分數
				資訊	基礎 醫學	護理 必修	護理 選修	
106 級	10	18	3	2	25	63	7	128
105 級	12	16	4	2	25	63	6	128
104 級	14	14	4	2	25	64	6	129
103 級	14	14	4	2	25	64	6	129

※學系規定資訊學分：可以加選護理選修 2 學分來替代。

B.校資訊基本能力：取得下列資格之一

- (1)修習並通過院核心課程：「生醫資訊導論」。
- (2)修習並通過本系認定之資訊課程：「護理資訊概論」。
- (3)修習並通過原共教處訂定之三門資訊課程 (其中「文書處理-Word」、「文書處理-Excel」、「文書處理-PowerPoint」可用本校自辦檢測科目替代)。
- (4)獲得校外證照 (科目：Word、PowerPoint、Excel，採計期間自入學前 3 年之 1 月 1 日內有效。)

※**在此提醒同學，課程不能重複採計。**

舉例：甲同學已修畢「多媒體編輯-威力導演」1 學分、「系統與網路」1 學分、「文書處理-WORD」0 學分

同學**不能**這樣認定，因為課程不能重複採計。

系應修畢資訊學分-2 學分	「多媒體編輯-威力導演」1 學分 「系統與網路」1 學分
校資訊基本能力	「多媒體編輯-威力導演」1 學分 「系統與網路」1 學分 「文書處理-WORD」0 學分

同學的資訊學分及校基本能力認定可為如下：

系應修畢資訊學分-2 學分	「多媒體編輯-威力導演」1 學分 「系統與網路」1 學分
校資訊基本能力	「文書處理-WORD」0 學分 →可選修「 <u>生醫資訊導論</u> 」、「 <u>護理資訊概論</u> 」或校外檢定， 來完成此畢業門檻

或

系應修畢資訊學分-2 學分	可以加選護理選修 2 學分來替代
校資訊基本能力	「多媒體編輯-威力導演」1 學分 「系統與網路」1 學分 「文書處理-WORD」0 學分

※因每位同學有自己的修業情形，故若仍有疑慮，請洽導師輔導。感恩~